

目 錄

- 一、中南全區去冬今春土地改革的經過與主要經驗及今後計劃.....杜潤生（一）
- 二、土改運動醞釀時期的幾項經驗.....杜潤生（一七）
- 三、岳陽縣筻口鄉深入放手發動貧農的經驗.....（二〇）
- 四、桂北土改重點試驗關於工作方法與步驟的初步總結.....（二七）
（中共桂北區黨委）
- 五、廣東省曲江縣土改中劃分階級的幾項經驗.....張根生（四二）
- 六、如何分配鬥爭果實.....（哭）
（中共湖北省委政策研究室）
- 七、廣東省曲江縣分配鬥爭果實的經驗.....張根生（五二）
- 八、關於結合土地改革發展與整頓民兵的初步經驗.....（五八）
（中南軍區司令部人民武裝部）

- 九、中南區土地改革運動中城鄉聯絡工作的經驗與問題.....陳洪新（六四）

中南全區去冬今春土地改革的

經過與主要經驗及今後計劃

——中南土改委員會副主任杜潤生一九五一年四月九日

在中南軍政委員會第三次會議上的報告

主席、各位委員、各位同志：

謹將全區土地改革工作的進行情況，報告如下。

執行工作計劃的經過與收獲

自二次軍政委員會閉幕之後，在十月份根據會議的各項決議與文件——關於土地改革法實施辦法的若干規定，李雪峯主任關於「為完成今冬明春土地改革計劃而鬥爭」的報告，鄧副主席總結報告中關於土地改革問題，做了全區性的動員與佈署。並在同時間內，開始了典型試驗，從那時至今天，工作已經繼續了整整半年了。全區除了河南省春耕地較少，播種季節較晚，土改工作還可繼續進行到麥收時期外，其他各省都在四月中旬告一段落，不違農時，轉入春耕生產任務了。

按不同的截止期分別結算，這一工作季度，已按軍政委員會原訂計劃在五千萬人口地區完成了土地改革工作。內計河南一千二百餘萬，湖北八百五十萬，河南一千四百萬，江西九百萬，廣東三百八

十餘萬，廣西二百一十萬，廣州市郊十八萬。最後結算還可能有些增減。進行土改的縣份是一九六個縣，較原計劃多五九個縣，但因大多不是在全縣範圍完整地完成，所以實際差數並不大。在去年十一月間，各省曾紛紛提出擴大計劃的要求，數字增至七千萬，當時沒有做正式的批准。按實際情況看來完成了五千萬人口地區的工作，已經不算太慢了。如硬在春耕前再行急趕，或者在春耕時，草率進行，那樣土地改革與春耕生產會兩受其害，是不適宜的。所以就適時停止下來了。

在工作中貫澈中央人民政府和中南軍政委員會的指示，是經歷了一些小的曲折道路的。從去年十一月至十一月中旬，是典型試驗時期，曾發現了脫離羣衆的「和平分田」傾向，強調了放手發動羣衆的方針，即有所轉變。從十一月下半月至十二月中旬是重點推行時期，在工作中，發現了急性分田傾向，局部地區政策和工作方法方面都出了一些混亂現象，即時強調了依靠羣衆穩步前進方針，又得到克服，換來了工作的大進展。十二月中旬至現在，是全面展開時期，大偏差沒有發生，只在某些地方一度發生工作上的自滿與草率情形，經過繼續發揚優點克服缺點，提出深入發動羣衆，爭取大多數的指示，提出重視劃階級、沒收、徵收和分配果實工作的指示，運動才進一步擴大深入下去。

此次運動，規模之大，參加入數之多，實為我區解放以來的第一次。在五十萬人口地區，進行了分配土地運動。在一千萬人口地區結合頒發土地證進行了複查運動。在將近三千萬人口地區，進行了清匪反惡霸退租退租運動，綜計全區約有九千萬人捲入了鬥爭。結合這些工作，又普遍地推行了鎮壓反革命和抗美援朝運動。幾項運動結合進行的結果，就引起了農村面貌的巨大改變：

在土改區，消滅封建的土地佔有制，改為農民的土地所有制，這個偉大的目的已經達到了。農民的土地與生產資料要求依法獲得滿足。大約少則佔耕地面積百分之三十，多則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土地，從地主手中轉為勞動農民所有（河南每人分地二畝至三畝，湘鄂一畝至二畝五分）。此外還得到一批生產資料，糧食一項，每個缺糧的貧僱農，少則分得二十斤，多則分得一百斤。在這些地方地主

也同樣分得一份土地和生產資料，取得勞動改造的機會。

運動中檢舉與法辦了一批惡霸，鎮壓了一批反革命分子，在廣大鄉村實施了人民民主專政，政治鬥爭與經濟鬥爭相結合，豐富了土地改革運動的戰果。民氣申張，反革命氣焰下降，地方太平，革命秩序趨於鞏固。「過去對政府寬大無邊是怨聲載道，現在對政府鎮反措施是譽聲載道」（北京土改參觀團報告）。「這就像個革命樣子了」、「這次翻身才算靠得住」、「像五月荒旱落了一場透雨，人心大快」。到處可以聽到農民這般輿論。

羣衆一邊分田，一邊準備生產，情緒高漲。紛紛積肥、修堤、打壩、挖塘、增購耕牛農具。僅湖南省，去冬動工抄修水塘二十九萬八千餘個，堤壩二萬二千五百座，渠溝合四千一百三十九公里，山圳一千九百四十條，受益田畝七百五十萬畝。超過原計劃百分之八。各省修水利工程，質量合格，而工時較前減少一半。農民說：「一想到腳底下是自己的田，就精神百倍，前幾天出了氣，今後要出力了」。

與農村生產力的解放和上升，相伴而來的是農民購買力的逐步增長。本年土改區，主要是利用果實補購點農具和必要的肥料，各鄉或多或少，皆有所買進。如江西吉安縣滄灣鄉用大部果實買了牛十七十八頭，農具三〇三件，水車二十架。去年土改區據河南若干鄉的調查，農民購買力較四九年少則增百分之八，多則增至百分之二十。只農具一項就增添到超過戰前所有百分之二十（大農具）或百分之四十五（小農具）。直接服務於農民需要的商業手工業，如豆腐房、粉房、軋花房、彈花房、染房、油鹽店、布行、鐵匠爐等大多恢復或接近戰前水平。合作社也都興辦起來。估計第三個年頭，如風調雨順，農民土產出售順利，購買力出現更大的增長，是無疑問的。

經過運動，已有近二萬個鄉的農民協會得到改造，純潔了組織成份，改進了組織生活，湧現出大批農民領袖。佔人口百分之二十五至百分之四十的農民加入了農民協會，打下了民主建政的基礎。經

過訴苦反封建與愛國主義的教育，農民思想起了重大變化，懂得了『土地主人是農民』，『農民的窮根子是封建』。對於反封建與反帝、保家與衛國的關係，獲得一種樸素而真誠的了解。湖北農民說：『我們在鄉裏當了家，毛主席才能穩坐北京』，河南農民說：『地主條條道路通蔣介石杜魯門，我們條條道路通毛主席斯大林』，表現在行動上，是從『鬥地主挖蔣根挖美根』。進而踴躍參軍抗美援朝去『把守大門打垮地主後台』。經過運動，農民知識也開闊了『地球是圓的，俺腳底下就是美國』。從前不曉得現在曉得了。農村許多壞風習，如賭錢，吸大煙，驟然絕跡，代之而起的是正當的文化娛樂。『土地能分到，文化可分不到』，廣大農民擺脫了封建制度的束縛之後，開始從文化上改造與提高自己，買書識字、湊錢辦學，文化高潮的來臨，已經看到跡象了。

雖然工作中，曾經出現過並且現在還存在着許多缺點，甚至可以說還包含着一些極其嚴重的缺點，但從全局出發加以估計，可以肯定：幾千萬人民的鬥爭結果，成績是它的主要方面，缺點是它的次要方面。延續二千餘年的封建制度，幾個月內把它推翻了，新制度新文化開始生長建立了，『這個成績是一座大山，錯誤只不過是其中幾塊亂石』（北京參觀團員報告），這種估計是正確的。

在工作中所了解到的社會環境

幾個月的實際工作，駁倒了一些錯誤見解，並使所有幹部取得一個共同了解：土改工作確實是一場系統的激烈的鬥爭，也是一項艱苦的工作。

『南方特殊』，『在北方要強調鬥爭，在南方必須強調和平』，這種論調是不對的。從事實上得到的結論是：地無分南北，封建制度的構成，從基本方面看實無二致。本區內不同地區，佔人口百分之五左右的地主階級佔有土地少則佔有百分之三十一（老紅色區土地分散些），多則至百分之八十八一

般可分土地佔百分之五十）；貧僱農佔戶口之百分之五十至六十，佔土地多則百分之十五，少的只有百分之四；貧苦農民終年勞動所得，有百分之六十至八十無代價地轉入地主之手。『雖係魚米之鄉，貧苦人民同樣難得溫飽』，『農民每年在土地上的再生產，是靠生活水準反復再降低的方法來維持』，『貧困程度日增，生產水準日降』（引自京津參觀團的報告）。地主獲得了經濟特權，就獲得了政治、文化特權，每個鄉裏都存在着惡霸統治。例如在天津參觀團所到過的湖南益陽月塘鄉，全鄉三十戶地主中，有十三戶大地主是帶有惡霸行為。並且其中三戶是僞保長、鄉長、鄉幹事。四戶當過國民黨僞連長、營長、專員。五戶是圈子頭、反動黨團分子，就是說他們都有豐富的統治經驗。有三句流言是羣衆用以形容當地一個惡霸叫吳國楨的：『天見吳國楨日月不明，地見吳國楨草木不生，人見吳國楨九死一生』。這些人解放前橫行鄉間，一身集人間罪惡之大成；解放後，仍然勾結匪特，肆意破壞。希望這些人自動執行法令，交出土地，實無異與虎謀皮。這就是說，和全國任何地方一樣，農民土地問題，同樣是一個嚴重意義的問題。這個問題的澈底解決，離開了依靠羣衆開展革命鬥爭的方法，抽象地空談改變封建制度，是沒有什麼用處的。

『大局勝利，地主階級已發生分化，羣衆敢分田，土改好辦』，實際經驗證明這種說法是有道理的，但是不完全的。地主從可能分化到實際化分，羣衆從敢於要地到自己起來要地，乃是一個發動羣衆開展鬥爭的結果，並不能坐待其出現。江南各省，地主階級富有摧殘革命的經驗，此次運動中，湖南地主還以『小心民國十六年』，江西地主還以『小心民國二十四年』去威脅農民。大約有百分之八十以上的地主，都有分散土地財產的行為，並有什麼『混關五字訣』。拖、拉、賴、鑽、曬。此外破壞農具、土地和林木，播照地契記變天賬，傳播謠言，挑撥宗族鬥爭，並利用流氓破壞政策，甚至殺人行兇，組織暴亂等事件，則到處多有發現。一般說，地主階級中只有少部於開始不敢抵抗；大部是先抵抗而後被迫放棄抵抗；另有小部則是始終堅決抵抗。必須首先着重打落這種抵抗，才能促成有利於

革命的分化。但作為一個階級去消滅它，還須經過若干回合的鬥爭，「一戰定天下」還是不可能的。

農民羣衆對於改革土地制度的要求是普遍的，革命情緒基本上是高漲的。一經發動，特別是在經過幾次鬥爭鍛鍊之後，他們對敵人的鬥爭是非常勇敢又非常堅決的，他們蘊藏着無窮智慧，能够掌握政策戰勝敵人，是應當堅決相信的。但由於一年來，幾次羣衆運動都是一起即停，除少數地區外，一般都沒有系統地發動過羣衆，基礎並不扎實，農民羣衆還沒有衝破封建勢力的嚴重壓迫。因而在此次土地改革運動的初期，農民還是顧慮多端：有的懼於惡霸地主統治，「不怕老蔣怕小蔣」。有的怕政府寬大無邊，「我們打虎，你們放虎」。有的受落後的宗族地域觀念支配，還講「賣命也不能賣姓」、「好人護三村」。有的雖樂於「日後有福享」，但苦於「眼前沒飯吃」，「無米難過土改關」，能「翻得起心，翻不起身」。一旦敢於鬥爭了，還須學會如何去鬥爭。總之，使農民從一個自在階級走上自爲階級，不經過系統的鬥爭鍛鍊、沒有一番艱苦的發動工作是不行的。在這個問題上必須戒驕戒躁，過高估計過去工作基礎，是會走彎路的。

經過大規模的農民運動貫澈政策法令

在試點時期，由於對上述各點認識不清，因而出現了「和平分田」的錯誤。法令宣傳，變成對羣衆的思想束縛，領導者所講的一套秩序、步驟、計劃，變成對羣衆行動的束縛。地主囂張破壞，羣衆束手無策。滿心爲羣衆，而羣衆怨言紛紛。農民批評我們：「土改是半斤，不土改是八兩」，地主却說：「這種土改還劃得來」。當時看得很明白：缺乏一個大規模的農民運動，就是許多好法令、好方法都失去了效用的原因。如果再缺下去，土地改革工作將會遭到全盤性的失敗。

中南土改委員會總結了一百個鄉的經驗之後，提出放手發動羣衆，依靠貧僱團結中農，開展農民

運動以貫澈土改政策的方針。經軍政委員會行政會議討論批推，下達於各地之後，幹部歡迎，羣衆擁護，從幹部「運動羣衆」，進到真正的羣衆運動。打倒惡霸、退租、退押，執行政府懲治不法地主條例，打擊地主破壞，發動了貧僱農民，劃清了敵我陣線，樹立起羣衆政治優勢，改變了階級力量的對比，從而創造下順利分田的條件。

放手發動大規模的農民運動，這是當時着重的一個方面，但與此同時，並不放鬆注意的另一個方面，就是預防偏向。當時曾強調指明：放手即是放手發動羣衆執行政策，必須劃清政策界線，放反封建之手，而不是放反資本之手；放廣大貧僱中農之手，而不是放少數流氓分子之手；放合法鬥爭之手，而不是放亂打亂殺之手。批評了不要羣衆的不放手，又批評了不要政策的錯放手。因而使土地改革法的基本精神得以貫澈實施。但因運動是幾千萬羣衆的鬥爭行動，本不是先劃定時間學會一切公式，然後即可按公式做好一切，而是在前進中學習怎樣前進的。所以雖然強調指出要防止偏向糾正偏向，但當時已預料到，事後也證實了，在運動起來之後，還是發生了若干偏向。其中比較主要的幾項：

一是個別的（從對象說）但是比較普遍的（從地區說）吊打甚至非刑拷打風氣。以第一批二千多個鄉較為嚴重。有的是羣衆性報復，從前受了惡霸分子的殘害，訴苦之後，氣憤不過，出以吊打。有的出於少數分子的個人蠻幹，對地主的狡猾抵賴，看不過去，又不善於集合羣策羣力以求制服地主，因而採取了此種不正確的方法。有的是由於當地無人領導，羣衆自發功效。有的，出於異己分子，乘機搗亂，破壞政策。有的是得到幹部示意，有的是背着幹部暗吊暗打。情形不一，但其危險則同，妨害了羣衆的充分發動，脫離了大多數。

二是有些地區發生侵犯工商業現象：據各城市調查工商業者約有百分之七十以上佔有土地，其中地主兼營工商業者又為數甚多。有些集鎮上的商店，還直接置地收租，放高利貸，盤剝農民。解放後

一年中，且有一大批地主，變賣糧食土地，隱匿城市，逃避土改。由於在去春的減租退押運動中，城市地主，大部未執行法令。又由於城市政府與人民團體不會及早主動處理這一問題，因而就引起農民「城市是地主防空洞」的簡單看法，在一個時期內就發生了農民進城直接捉人追退欠押欠租的情形，并有個別查封地主兼營商店作坊事件發生。以致一度引起了部份工商業者和城市居民的誤會與波動。

三是對地主區別對待不够。有些地方，對不法地主，重罪輕辦，輕罪重辦了。退租退押中，地主少退，中小者反而多退了。某些地方，在破壞分子挑動下，起了宗派糾紛，把有點不良行爲的地主，當惡霸加以懲辦了。

偏向的害處，人們都明白。必須堅決糾正，也都毫無疑義。用什麼方法去糾正呢？當時却議論紛紛，我們確定地採取了以下方針，和具體辦法，事後證明它還是正確的。

(一) 必須在運動前進中糾正偏向，必須在糾正偏向時保護運動前進，糾正偏向的結果應該是推進運動而不是停止運動，是提高羣衆積極性而不是傷害他們的積極性。大家都是按鄧子恢副主席所做指示進行了工作，就是：「手必須放，偏必須糾，羣衆必須發動，封建必須打倒」。

(二) 倡導正確做法以克服錯誤做法，針對當時需要：

提倡合法形式鬥爭以糾正非刑拷打。領導羣衆開展對地主的講理講法鬥爭，注意發動受蒙蔽的羣衆，揭發地主罪行，以理戰勝敵人，依法解決問題。普遍建立人民法庭，法庭數量要多（一般是一區一個），手續要簡，辦事要快，主動受理案件，懲辦那些不適宜於由羣衆直接處理的不法分子，以支援農民鬥爭。

正確處理城鄉關係以防侵犯工商業，軍政委員會宣佈了處理城鄉關係的決定。本城鄉互助原則，劃清政策界線，既要保護工商，又要依法滿足農民要求。勸告工商業者主動解決自己的問題。堅決割斷其與封建制度的聯繫。對惡霸與不法地主，認真檢舉法辦。農民要依照一定手續進城辦事。有了糾

紛要經過城鄉聯絡處，實行調處，各地照辦結果，偏向得以預防或停止，農商稱便。武漢二月以來，調處爭議二千餘件，一般尚稱妥善。

重申區別對待地主的規定：犯罪分子，必須法辦；守法的，依法對待；自動執行法令的，政治上加以照顧。勸告農民不要挖地主底財，以防吊打風氣之再起。但對地主分散隱藏的四大財物，則應允許農民依法實行追查，務使農民的合理要求得到滿足。

(三)必須以教育說服方式，引導農民自覺糾正偏向，而不宜用強迫命令方式去糾偏。具體辦法就是召開農民代表會議，與農民小組會，結合具體事例，組織討論，用好壞對比方法，發揚好的，批駁壞的，羣衆掌握政策，做到自動糾正偏向自動防止偏向。至於對待那種乘機破壞的異己分子，則不容姑息，必須採取命令制裁的辦法。錯誤並非來自羣衆，而係出於領導幹部個人的左傾蠻幹行為，更應嚴格實行制止。

(四)必須執行正確的組織路線，建設好農民協會，以保證政策法令的正確貫澈與實施。第一、要強調採用個別串連訪苦方式，去建立與發展農民協會組織，使農民協會的根子扎正，成份純潔，實權由貧苦的勞動農民掌握起來，而不致為異己分子所篡奪。作到放手而不亂。第二、要強調實施農民協會內部的民主集中制，凡關係農民大眾利益的重大事件，都須經過農民代表會議和農民小組會的二層討論通過，防止少數代替多數的不民主作風。凡事都取決於大多數勞動農民羣衆，就能夠辦的合情合理，再加上不斷地進行階級教育、政治教育，自然可以做到合法。運動獲得雄厚的羣衆基礎，各項政策自然就可以貫澈執行。

採用了上述一系列辦法，慢則半月，快則數日，就使各項錯誤，基本上獲得改正。後期有個別地區，仍然有所重複，雖是殘餘現象，亦仍須注意堅決糾正。但這却不是說，以後就沒有別的偏向發生了，不是這樣，因為我們的工作的發展是不平衡的，上述各點也不是一朝一夕即可普遍而完全地做好。

的。所以新的偏向，還不免要發生的。近來好多地方，又發生了草率求成，先緊後鬆，忽視地主新的破壞與抵抗，放鬆深入運動羣衆，組織工作與運動進展脫節的情形。在劃階級中發生了多劃地主，少劃資僱，提升富農與小土地出租者為地主的現象。有些城市解決問題不主動不普遍，對滿足農民一點注意不够（一般只退到退租退押的百分之三十左右），對抵抗分子非法行為放任不管，辦事遲緩又引起農民新的不滿。所有這些不加糾正是危險的。必須當作現今糾正偏向的重點所在。前已發出指示。並在報紙上連續公佈了典型範例。以便幹部和羣衆仿行。

經過農民運動貫澈政策，有領導方針又有羣衆行動，既要放手又要堅持政策，這就是五個月工作中體驗到的一條根本經驗。

運動的過程、步驟與發展方式

綜合一年來鄉村工作的經驗：土地改革工作，必須分三大階段來逐步前進。在土改前須普遍的進行清匪反霸、退租退押運動，這是第一階段。正式土改，劃分階級、沒收、分配，這是第二階段。填發土地證，並在若干地區進行複查，這是第三階段。每段至少各需一季時間。合起來就是時間三季，工作三段。

第一階段任務，是摧毀地主政治統治，改變階級力量的對比，為土地改革鋪平道路。這一段鬥爭的嚴重意義，鄧副主席在他十一月十八日廣播「關於土地改革的幾個基本問題」一文中，已作了透澈的說明。河南檢查了去年四十三縣地區土改，第一批十一個縣這一階段做的好，羣衆情緒高漲，生產恢復到戰前水平，人民政權鞏固，只有百分之十三多則十九的鄉村，帶有夾生現象。第二批若干縣份這一段做的很不充分，則有百分之三十至五十的鄉，出現夾生，出現所謂「小變天」，地主仍然當

道，反革命分子照舊活動，羣衆被壓，田分了而生產勁頭不足。從全區經驗看，去冬糾正了「和平分田」錯誤之後，羣衆第一要求是鎮壓反革命分子、反惡霸、退租退押，羣衆說：「不打倒惡霸，分了田是替地主保存財產」，「看見他們心裏發慌」。這可以證明，從前缺了課，現在必須補，不補就成了一「和平分田」，補的不適當又容易混亂了整個步驟。因此，以提早進行為好。

第二段，是進一步從政治上、經濟上消滅地主之爲階級，進一步發動農民的大多數，全面實施土地改革法。這一段第一步要宣傳法令，反對地主破壞，重聯農民隊伍。有些地方還須查減查退查翻身。第二步劃階級，要切實做到判明敵人，劃出朋友，團結自己。須堅決鬥爭地主中的抵抗分子，切實團結中農，保護富農經濟和小量土地出租者。進一步開展羣衆中的反封建的共本思想教育與具體政策教育，以鞏固農民消滅封建制度的決心。第三步轉到沒收、徵收、實行分配。要在經濟上消滅封建制度，並從此奠定新的生產關係。必須發動羣衆對地主隱瞞土地與財產的行爲做鬥爭。並須掌握滿足貧雇、照顧中農和着眼於生產利益兩條原則，進行分配果實和生產資料，造成農民的大團結。做好這幾步後，可即轉入第四步，總結全部鬥爭，教育農民發展生產。這就是第二段的大體步驟。這些步驟，必須走了一步再走一步，絕不可採用不分步驟「一鍋煮」、「雙管齊下」的錯誤辦法。去冬某些地方不劃清階級就實行沒收、徵收，形成既不澈底而又混亂的局面，就是明顯的教訓，必須記取。

第三段，發土地證結合複查夾生鄉，是土改的全面結束，為什麼要加上這一段？因爲工作不平衡是永遠存在的，土改時間短，生產季節來得快，准有一部地區（各地材料差不多是百分之二三十左右鄉村），在那裏土改法執行不澈底，甚至假分田、錯劃成份、錯沒收等事情是免不了的，有些錯誤是在工作未結束前看不清，要過一個時期才能看清楚的。分了田隨即發土地證，就會將各種錯誤固定起來，影響了生產的進行。可以先發一種臨時執照，而將土改證發放時間推遲一下，中間隔一個生產季節，放在下一個冬季，結合發土地證，組織一個大規模的冬學教育，總結翻身，鞏固勝利，清理遺留問題。並選

擇若干不澈底村加以複查，重新發動羣衆打擊地主反攻，滿足羣衆本應依法滿足的要求。河南今年約有千萬人口地區結合發土地證進行了這種複查運動，收穫很大，從各方面看，都是利多而害少的。

運動必須採取由點到面，點面結合的發展方式。不這樣做必犯錯誤。去冬有些地方，憑着幹部數量多，就採取了全面動手，限期完成的辦法，實際結果是一種幹部突擊運動，積極分子運動，而不是羣衆運動。羣衆，是從經驗中學習的，農民久受封建統治，不習慣於革命的團體生活，有了模樣，又經過切身經驗，他們的勇氣和信心才會步步增高。此次各土改區，把鄉村分為三批，大體按一、三、九比例，由少而多增加，佈置工作時，分為點、附點、面，按不同的情況，同時加以佈置，先後相差一兩步接續前進，使運動的展開，和羣衆組織與覺悟水平的提高，兩相適應，這樣就能充分地發揮羣衆的自動性和創造性，有了好經驗便於推廣，有了錯誤，也易於修正，這種做法確實達到了快而且穩的要求，是成功的。

我們講運動過程，講運動的發展方式，其目的，都是爲了更有效地發動羣衆，戰勝敵人，離開這個目的就不免又掉到形式主義「走過場」的錯誤中去。這種錯誤，我們已經犯過一次，今後當不容再犯。

幹部與領導

從事土改工作的近十萬幹部中，有百分之九十以上是新吸收的知識分子與農民幹部，不到百分之十是老幹部。經過半年的考驗，在上級領導與人民的監督鼓舞之下，在新老幹部互相學習互相幫助的空氣當中，都得到了很大進步，人民是滿意他們的。他們當中的絕大多數能領導羣衆，堅決向反革命，向封建勢力作鬥爭，「生活上與貧僱農共食共居，日以繼夜，不避飢寒風雨，懷着滿腔熱情，艱

「苦奮鬥」，『幾乎是把全部生命交給了工作』，『努力執行上級指示，不懂就學，有錯就改』，這些都是良好的品質，應該注意保貴。『所謂上好、中少、下糟是不對的』（引號內錄京津參觀團報告）。但又必須明白他們有缺點的，思想上把複雜的階級鬥爭簡單化和工作不很得法，這兩條幾乎是大多數人的通病，有些本來可以避免的錯誤，而在工作中一再重複，這也是重要因素之一，任其自流不加改正也是不對的。然而要求他們第一天學了上級的一切指示，第二天就變成永不犯錯誤的工作能手，却是不可能的。他們拿着上級的指示去領導羣衆時，又要提高羣衆又要遷就羣衆，既不能跑在前邊，也不能落在後面，不放手要右傾，放了手又不免出偏差，做到得法二字實非易事。實際上無例外都是經歷着：不斷工作，不斷出錯，不斷糾正，不斷進步這樣一個過程。因此，領導機關教育幹部也只能根據這個規律去進行，即是更多注意採用不斷總結他們自身經驗的方法去教育他們，而不是多用那種行政制裁方法去管制他們。單純管制就會滯息了他們學習積極性和工作的積極性，是有害的。所以除了在用指示、用電話、用電報、用報紙、用廣播台以及派員檢查及時抓緊指導工作外，有一個方法是我們特別強調使用的，就是開會總結工作，加強實戰教育。下邊同志稱之為『戰地整訓』。這樣的會，五個月來已普遍開過三次，效果是很好的。領導他們分析經驗，弄清是非，劃清界線，讓他們放心做工作，大家積極性日益提高，工作就日有進步。只有對那些有意做壞事的分子，喪失立場的分子，或者多次教育，已明瞭何是何非，仍堅持不改錯誤的分子，才分別情況，採用懲處辦法。教育幹部要結合實際鬥爭，提拔幹部也是如此，尤其對農民幹部的提拔，不經過鬥爭考驗，只開訓練班是不能成功的。經過了幾個月的工作，一批老幹部得到提高，一批新知識分子幹部得到改造，一批農民幹部得到提拔，做了工作又培育了幹部，給今後工作打下了基礎，這應該看做是一個重大收穫。在此期間，我們曾收到了不少信件，聽到過不少責難，內容不外是說下層幹部不好『你們姑息錯誤』，有的所舉事實與看法都對，有的所舉事實對而看法有偏，有的是因為本身犯法而藉機叫

嚷，以他人之錯掩飾自己之錯。所以對於這些提意見的人，除查明其所述事實與真像，即時處理外，並按以上所述使用與教育幹部政策原則，向他們做了解釋，這種解釋工作今後還須反覆進行，因為在這方面發生疑難的人為數還是不少的。本兼聽則明之旨，我們是很願意傾聽來自各方的各種意見，並願意彼此竭誠相見商討有關問題的。

這一次的土地改革，除了固定於當地的工作幹部外，還得到了各方面的增援，北京、天津、漢口本區各省會各民主黨派、文化界、教育界、工商界都先後派出大批幹部去參加土改，對工作，對參加者本人幫助都是很大的。各城市人民政府與人民團體多方努力，進行了廣泛的動員，團結與教育職工、工商業者、文化教育界知識分子援助農民鬥爭，也得到了很大成績，保證了人民的城市與人民的鄉村間的真正合作，加強了各個革命階級之間的親密團結，壯大了土地改革的陣營，孤立了封建勢力，形成一個反封建統一戰線的大進軍。這些都是土改中新的經驗和重大收穫，今後還應該發揚鞏固起來。

今後計劃

全區連去春以前完成的一千七百萬人口地區，加上此次完成的五千萬人口地區，合計有六千七百萬人口地區完成了土地改革工作，約計還有七千萬人口地區的工作，須於今後完成。按時間與力量，一九五二年春前在五千萬人口地區完成，下餘二千萬地區除少數民族集中居住區，尙須推後進行外，其餘則在一九五二年冬完成。這樣就是在先後三年內完成了全區土地改革，大體確定這樣一個計劃，估計是有把握完成，而不致發生過急過慢錯誤的。

已完成的必須繼續加以鞏固，做完了就萬事大吉的想法是錯誤的；未完成的要加緊準備，以為過

去有了經驗，今後即可一帆風順的想法是錯誤的。任務還極其繁重，鬆一口氣的思想必須糾正。

從現時起就必須立即着手進行以下各方面的工作：

第一、不誤農時，組織生產，這是全區的總任務。停止土改，必須了解爲了是暫時停止全面的分配土地，而不是停止羣衆運動。因此，已土改區，必須做好結束工作，要針對生產關係的新變化在各個階層中做工作：大力支援新得地的貧農尤其僱農，使他們能有力進行生產；從實際上團結中農，使他們敢於放手發展生產；穩定富農，使他們安心生產；用適當的管制加訓導的辦法，迫使地主進行勞動，不荒土地（確有困難者，按本會春耕工作指示說明辦法給以照顧）。執行春耕生產十大政策，糾正某些被錯劃的階級成份，組織果實的使用，穩定新的生產關係，加強農民協會組織，防止地主反攻。未土改區，須繼續在不誤生產的前提下，開展減租退押，以解決羣衆生產困難。不論何處，皆應切實組織羣衆爲不荒蕪一畝土地及預防和克服春荒、夏荒、水旱災荒而鬥爭，力爭再一個豐收年。

第二、非土改區加緊土地改革的準備工作：其一是，在秋天以前，普遍而又深入地開展一個清匪反霸減租退押運動，務須在這個階段，把封建政治統治打倒，農民尤其是貧僱農得到初步的發動，培養出一批農民幹部。而在廣東等地並須結合這一鬥爭，把當地幹部加以整訓，端正其立場、作風與思想，認真完成土改的羣衆準備和領導準備。其二是，各省須分別在春秋二季，抽調一批業已有了土改工作經驗的幹部加以集中的系統的訓練，用總結工作經驗爲主的方法，使他們知識系統化，以便轉移至新土改區，充當區與鄉工作組的領導幹部。

第三、已土改區，應轉向生產、教育、和民主三大工作。在秋天以前，是鞏固與提高農民協會組織，調整生產關係，進行抗美援朝思想教育，提倡適合農民習慣的互相機工，舉辦合作社，以進行生產運動，結合生產，檢查土改，發動那些未經發動起來的羣衆（如部份婦女、中農、小部份貧僱農），打擊那些仍然有復辟活動的封建勢力。在秋、冬發放土地證，開展一個大規模的冬學運動，進行深入

一步的反封建反帝教育，複查夾生村，有準備地消滅某些與反革命相勾結的祕密封建組織，選舉與健全農民代表會，及其他青年、婦女、民兵組織，以鞏固鄉村政權，進而組織起來開展大生產運動。爲實現這些任務，必須注意保留已土改區的領導力量，而不宜過多過快地調走在原地工作的幹部。

最後，我們在工作中還碰到許多具體政策問題，大多是中央與本會尚無具體規定，而在實際工作中又不能不解決的，其中重要是山林的分配問題，劃階級中關於地主富農，債利生活者、小土地出租者，農村工商家等成份確定上若干問題。這兩項問題業已提出專案說明，這裏就不加敘述了。

這個報告，實不足以充分說明工作的全部情況，和幾千萬人民鬥爭的豐富經驗，還希望各位同志多予補充和指正。